

福清市人民政府文件

融政土〔2025〕194号

福清市人民政府 关于福清市沙埔镇江下村 村庄规划动态维护（2025—2035年）的批复

沙埔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沙政〔2025〕27号文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你镇上报的《福清市沙埔镇江下村村村庄规划动态维护（2025—203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动态维护》）。现就具体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《动态维护》确定的规划调整，即在保证村庄建设用地面积不变的前提下，将原规划六处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调整为农村宅基地，并将琯下居民点新村集中建设区中部分宅基地等量置换为留白用地。

二、请你镇严格按照规划要求，有序推进规划实施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修改，若需要调整，必须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和要求报批。

特此批复

福清市人民政府

2025 年 4 月 21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